编辑/廖小祥 版式/肖丽娟
总校/尹一冰 审稿/谢恩桂 Email:sywbfk@163.com
邵阳晚报

看轻一本书

邓跃东

喜欢读书，写点文字，偶尔拿去发表或出版，书总在身边来去，如潮涨潮落，心里感慨绵长。

平时有空就到处搜书，垒满几壁还要去寻求，人被书束缚了，苦不堪言。要是哪本书被人借走，总是心心念念，转弯抹角催着人家归还。有时想送出一些，捡出一沓，却发现都很重要，又放回原地。曾经送人一部布面的《聊斋志异》，一年后竟又要了回来，实在可笑。

读书本是轻松和愉快的事情，若使心累得不行，就背离了读书的本义。有一次，下决心卖掉一批旧书，收书人说书上最好不要盖章，他可以当七成新的卖出，价格还能给我提高一点，但盖了章的卖不起价。我觉得很有道理，抓紧读了一批，需要的留下，不需要的直接卖了。但是一年下来，留下盖章的却没几本。我发现，好多书其实不重要。为什么？只有读，就会知道一本书的分量，也清楚了哪些完全不必买，大大减少了盲目性。

书是用来读的，只有读才会感受到难以言说的妙趣和轻松。我很感谢这个收书人的及时出现，加快了我读书的新陈代谢。这是说读书要勤快，不要欠账。

我又想，要是他没有出现呢，我那些书什么时候才舍得丢开。归根结底，我还是太倚重那些藏书了，觉得都重要，职业和修养离不开书的引导。我把书看得太重，书把我俘虏了。

读书能长见识，读得多了，自己对事物就有见解。但不是读得越多，心里就越开阔，有时读清醒了，喜欢较真，总与世界格格不入，心里愈加壅塞，烦恼不断。

如何看轻一本书？贾平凹先生在其散文《读书示小妹十八生日书》里说：“任何一个大家，你只能继承，不能重复，你要读他的作品时，就将他拉到你的脚下来读。这不是狂妄，这正是知其长，知其短，师精神而弃皮毛啊。虚无主义可笑，但全然跪倒来读，他可以使你得益，也可能使你受损，永远在他的屁股后了。”

贾平凹以自身体验，讲解读书真谛。可是那时我没读懂，怎么能把书拉到脚下来呢？后来明白，没那个经历、没那个积累，你是没有力量把书拉到脚下来的，总觉得本本书都是唬人的圣经。

还是要老老实实去读，功到自然成，看轻一本书的时候，身子就站直了。过去总一个劲地为书里的内容动情不已，不知不觉中，自己跟着书飘远了，读得再多，还是忘记了自己。现在，要是哪一句话、哪一个观点，有了不同的感觉，甚至会思谋，我来写一遍，怎样布局、如何铺陈，觉得立意比他要高明。回头一看，这是自己的心路啊！

夜里寒凉，我喜欢读史可法的《复多尔衮书》，常常周身发热。多尔衮的《与史可法书》是捉刀之作，引用《春秋》微言，文压武欺，步步诱降。史可法不畏重兵压境，狠甩文字高帽，同样以《春秋》大义，层层驳斥，如一支绑着应战书的响箭。几个月后，史可法死在扬州围城的血战中，尸首不存，只留衣冢。史可法是进士出身，携笔从戎，手不释卷，他把书读活了，气吞山河，睥睨千军。

读书应是这样，阅卷越多，越要有傲骨，看轻书理，轻视万物。如果力量不够，就糊涂一点，从容一些，不为一卷所累。

我又想起一本书来。当年一起写字的朋友万兄，曾经得到贾平凹的签名钤章本《坐佛》，是一本散文集，他兴奋不已。我也很喜欢，借阅后没有归还，辗转多地，放在身边二十多年。前不久偶然翻出，直笑自己的痴迷。我给他发去微信图片，说要退还，哪知他说：这算什么，送给你了！我想不到他变化会这么大，应是悟得读书之味了。他身在官场，冷冷热热，如今看淡了以文字进仕，常常给我谈茶论道话江湖，甚至叫我少写点，多体味生活。

书卷化得开，旨意行得远，应该过得轻松，也能明白了，哪本书不必买，哪些书不必留。世间的一切繁华都在书里，一本书是可以看轻的。人生至此，不一定要去翻哪本书了，咀嚼过去，也是一种味道。

好多书我从没读过，我已不期盼书里的精彩了，就不必去结交那种缘分。我开始给朋友们送书，觉得送人比卖出要有味道，不但轻松了，还有一份温情。

故乡的冬天（外一首）

黄复兴

今天没有降雪
太阳仍然不肯赏脸
整个乡村
只有静寂在说话

尽管行人稀少
炊烟依然存在
风的方言
我能听懂

进村
感悟到有点冷
这是我的错
恨自己少了一些辉煌

乡村不像城市
城市人各忙各的
不会关注别人
红尘中的尊卑

乡村
那是光宗耀祖的地方
十分讲究贫富
幸亏祖先赐予我富贵

通往黄荆岭的石板路

大雪与我
寻找古道
从湾塘村
通往黄荆岭

那是一条不会飞的巨龙
翘首而上
童年喜欢爬
少年时代爬得更多

自从走进城市
这条路基本上成为回忆
今日准备重走
已经不见踪影

眼前出现一条宽敞水泥公路
蜿蜒于黄荆岭山脉
步履上面
隐约听到水泥路下有石板路的呻吟

情缘石印

向美君

我第一次珍藏的东西，竟然是一块石头。我给它取了个很浪漫的名字：情缘石印。

那个冬日，晨曦中，独自一人漫步在平溪江畔。岸边芦苇，摇曳着残存的洁白花絮。河堤无叶的杨柳，扭动着干瘦的腰肢，在寒风中令人垂怜。满地落叶，铺成金黄色的地毯，令人不忍心踏上去。远处江面，水烟雾气迷漫。一溪江水，悠悠然然，波光粼粼，荡漾流逝。

看着这景色，听着这水声，踩着这河床上大大小小、形状不一的石头，多么自由，多么静好。仿佛天地融于我心，万物藏于我胸。面朝江水，我默然而立，缠绵的思绪在石头缝隙间翻滚。

蓦然，我发现有一块形状像儿时玩耍的陀螺般的石头，正眼巴巴地看着我。那欲言又止的样子，好像要向我诉说什么。瞬间，我竟生出一种怜悯，一种喜爱，被它深深地痴迷。不由自主地，我来到它面前，俯身而下，小心地拾起，轻轻地抹擦它满身的泥沙，在清清涓流中细细清洗。它的面纱，被我撩开，竟然如此美丽动人！初看它只像一个陀螺，细看才发现它似一方陀螺状的石印！更为出彩的，是它的底部竟如一朵羞答答、半开不合的鹅黄玫瑰！

我被深深地震撼了。大自然竟然创造出如此精奇之物！那造型、那纹理、那色彩，无不在诉说这是一块独一无二的绝版石印！也许，在别人眼里它只是一枚普通的鹅卵石，但它却震撼了我的心，使我产生了要珍藏它的强烈愿望。惊喜间，我将这枚石头起了个美美的名字：情缘石印。

呵，我的情缘石印，过去的岁月里，在波涛滚滚的河底任激流无情打磨，任泥沙深深埋藏。而今，洗尽铅华，从亘古的岁月向我走来，以它最绚丽的风采呈现在我眼前！我的心儿，被它掀起情思万缕。这是缘分呵！人与人，人与石，相逢，相知，何尝不是冥冥之中注定？

情缘石印，是情和爱的结晶。冬天里它是那么样冰冷，可夏日里，又那么温润，让我赏心悦目，心旷神怡。石不能言，可它却用静谧的形态向我传递着一份情意，释放一种无可名状的信息。

岁月的磨砺，风雨的洗礼，磨平了它的棱角，磨成这绝美的圆弧。独具一格的魅力，似在演绎出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它的美妙，醉了我午夜吟咏的诗行，它的韵味，更是让我着迷。

做人，如果像这石头一样坦然，多好！如今世上套路太多，心太累。只有它，我书室案头的情缘石印，从不向外人炫耀华美，静静地执守那种最质朴的纯真。

不完美的选择

黄小平

读到一段文字，是告诫女人如何去选择和看待自己男人的：你选择听话的男人，你就要接受他的懦弱；你选择帅气的男人，你就要接受他的花心；你选择能干的男人，你就要接受他的霸道。

世间的选择，没有十全十美，因为世间的人和事，不可能十全十美，包括你要选择的终身伴侣，也是如此。

正因为世间没有十全十美的人和事，所以我们才要做出选择。

古人云，两害相权取其轻，两利相权取其重。识人看事，要看到其“利”，也要发现其“害”，在“利”和“害”的权衡和比较中，做出正确的选择。

然而就算是正确的选择，也会不完美，因为在你取其“利”的同时，也择了其“害”，世间的事物是“利”“害”相伴的，只要我们在“利”和“害”的选择中，尽量做到取其“利”而避其“害”，多取“利”而少受“害”，就足够了。